

##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该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及承诺

##### 1、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控股股东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清海先生			
提议理由：基于其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结合公司 2015 年度的经营盈利情况和资本公积余额情况，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让公司的股本规模满足企业未来发展、做大做强的需求。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	0.54(含税)	10
分配总额	以现有股本 273,400,000 股作为股本基数，合计派息 14,763,600 元(含税)，合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73,400,000 股。		
提示	在本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公司控股股东科迪集团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清海先生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2 月 1 日下午收市后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迪集团”）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清海先生提交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具

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2 月 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参与上述提案讨论的公司董事王宇骅、刘新强、黄新民、田梦琳承诺如持有本公司股票, 则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时投赞成票。

##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及成长匹配性**

该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 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及发展战略等因素提出来的, 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 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 年)》等相关规定, 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 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 公司董事会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该预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 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 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 **三、本次分配预案预披露公告日前后 6 个月, 提议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及减持意向。**

1、公司监事王修平先生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合竞价方式买入公司股票 9,500 股, 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0.0035%。本次交易前, 王修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公司监事增持股份的公告》。

除此之外, 截至本分配预案预披露公告日前 6 个月,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持股变动情况。

2、截至本分配预案预披露公告日，公司未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拟在未来 6 个月内有减持意向通知，若触及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而由于股本增加，会对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起到摊薄作用，以 2015 年为例，本方案实施前，公司 2015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40 元/股，每股净资产为 4.01 元/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273,400,000 股增加至 546,800,000 股，按新股本摊薄计算，公司 2015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26 元/股，每股净资产为 2.00 元/股。

(二)截至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 6 个月内，不存在限售股已解禁或限售期即将届满的情形；未来 6 个月内，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性质	持股数量（股）	解除限售日期
1	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24,775,967	2016 年 6 月 30 日
2	王宇骅	董事、总经理	10,464,000	2016 年 6 月 30 日
3	刘新强	董事、财务总监	300,000	2016 年 6 月 30 日
4	谢进才	监事	398,000	2016 年 6 月 30 日
5	李盛玺	副总经理	50,000	2016 年 6 月 30 日
6	张魁众	副总经理	116,000	2016 年 6 月 30 日
7	崔少松	董事会秘书	100,000	2016 年 6 月 30 日
8	王修平	监事	9,500	2016 年 7 月 29 日

注：1、上述股东持股数量为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

2、王宇骅、刘新强、李盛玺、张魁众和崔少松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谢进才和王修平为公司监事，所持公司股份解除首发限售后每年仅有 25%可以流通。

(三)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已经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5 年度最终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

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五、其他说明

本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日